附件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施工许可阶段）

申 请 表

**（质量安全、人防工程监督、消防设计审查并联审批）**

## 编号

巴彦淖尔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投资来源 | | □政府投资 □社会投资 □其他 | | | | | | | | | |
| 建设地点 |  | | | | | | | | | | | | |
| 建设性质 | □新建 □扩建 □改建（□装饰装修 □改变用途 □建筑保温）□其他 | | | | | | | | | | | | |
| 基础类型 |  | | | 结构类型 | | | |  | | | | | |
| 合同价格 | 万元； | | | 总建筑面积（m2）/长度（m） | | | |  | | | | | |
| 用地批准文件编号 |  | | | 工程规划许可  文件编号 | | | |  | | | | | |
| 施工图审查合格证编号 |  | | | | | | | | | | | | |
| 合同工期 |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建设  单位  （人防工程不一致时分别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代建  单位  （人防工程不一致时分别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勘察  单位  （人防工程不一致时分别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注册执业  证书编号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设计  单位  （人防工程不一致时分别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注册执业  证书编号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联合图审机构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注册执业  证书编号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如无  不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注册执业  证书编号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监理  单位  （人防工程不一致时分别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  | |
| 总监理工程师 | |  | | | | 注册执业  资格证号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专业监理工程师 | |  | | | | 执业资格证号 | | | |  | |
| 工程总承包单位（如无不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注册执业  资格证号 | | |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专职安全员 | |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 | | |  | |
| 施工总包单位  （人防工程不一致时分别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注册执业  资格证号 | | |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专职安全员 | |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 | | |  | |
| 专职安全员 | |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 | | |  | |
| 专职安全员 | |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 | | |  | |
| 专业承包单位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注册执业  资格证号 | | |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专职安全员 | |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 | | |  | |
| 专职安全员 | |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 | | |  | |
| 专职安全员 | |  | |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 | | | |  | |
| 人防工程概况（如无不填写） | 房屋建筑工程 | 总面积 （平方米），其中：地上层数 （层），面积  （平方米） ；地下层数 （层），面积 （平方米），人防在 （层），人防工程总面积 （平方米） | | | | | | | | | | | |
| 防护（化）  等级 |  | | | 口部个数 | | | |  | | | | |
| 战时功能 |  | | | | | | | | | | | |
| 平时用途 |  | | | | | | | | | | | |
| 人防工程  合同价格 | （万元） | | 合同工期 |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 | | |
| 人防工程防护设备生产安装企业（未选定可不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资格认定  证书编号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人防工程防化设备企业（未选定可不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资格认定  证书编号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特殊工程消防概况（仅特殊建筑工程填写）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办理的） |  | | 临时性建筑批准文件（依法需办理的） | | | |  | | | | | |
| 特殊消防设计 | □是 □否 | | 建筑高度大于250m的建筑采用加强性消防设计措施 | | | | □是 □否 | | | | | |
| 特殊建设工程情形 | □（一）□（二）□（三） □（四） □（五） □（六）  □（七）□（八）□（九） □（十） □（十一） □（十二） | | | | | | | | | | | |
| 建筑名称 | 结构类型 | 使用性质 | | | | | 耐火等级 | | | 层数 | | |
| 地上 | | 地下 |
|  |  |  | | | | |  | | |  | | |
| 高度（m） | 长度（m） | 占地面积（m2） | | | | | 地上面积（m2） | | | 地下面积（m2） | | |
|  |  |  | | | | |  | | |  | | |
| □装饰装修 | 装修部位 |  | | | | | | | | | | |
| 装修面积（m2） |  | | | | | 装修所在层数 | | |  | | |
| □改变用途 | 使用性质 |  | | | | | 原有用途 | | |  | | |
|  |  | | | | |  | | |  | | |
| □建筑保温 | 材料类别 | □A □B1 □B2 | | | | | 保温所在层数 | | |  | | |
| 保温部位 |  | | | | | 保温材料 | | |  | | |
| 消防设施及其他 | □室内消火栓系统 □室外消火栓系统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气体灭火系统 □泡沫灭火系统 □其他灭火系统 □疏散指示标志  □消防应急照明 □防烟排烟系统 □消防电梯 □灭火器 □其他 | | | | | | | | | | | |
| 消防工程简要说明 |  | | | | | | | | | | | |
| 消防设计  单位（如无不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注册执业  证书编号 |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如无不填写）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 资质证书等级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注册执业  证书编号 | | |  |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申请单位 | 单位承诺：  本次申请所提交的全部材料内容均为真实，如有任何虚假，受理机关可以终止许可；如因虚假内容引致法律责任，概由申请单位承担，与受理机关无关。  严格遵守国家、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自觉接受监督，自觉配合监督工作，如存在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主动停工整改并接受有关行政处罚。  建设单位或代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各类型工程建设项目施工许可阶段“一张表单”： |
| 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工程建设项目  施工许可阶段“一张表单”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新办）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人防主管部门批准防空地下室建设有关文件)；  3.施工场地已具备施工条件、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及施工总包合同（依法必须招标工程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含人防工程）；  5.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或承诺书；  6.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7.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特殊消防设计文件，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中文文本，以及有关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资料）（一般建筑工程无需提供）。  不涉及人防工程建设的，无需提供人防方面有关资料。  （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变更）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变更内容单独标注）  2.变更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3.监理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监理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变更后的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4.设计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设计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已变更的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  (3)已变更设计单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5.工程名称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已变更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2)已变更的施工合同；  6.建筑规模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变更后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需要进行施工图审查的，应提交变更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3)变更后的施工合同；  （三）建筑工程施工（延期）  1.延期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合并办理时，无需提供以下资料；单独办理时，提供以下资料）  1、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2、消防设计文件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  4、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证明文件  5、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需进行特殊消防设计的特殊建设工程)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联合图审，含消防、人防、技防等）：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消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消防）设计文件  （四）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人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人防）设计文件 |
| 工业用房建筑（备案类）施工许可阶段“一张表单”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新办）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人防主管部门批准防空地下室建设有关文件)；  3.施工场地已具备施工条件、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及施工总包合同（依法必须招标工程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含人防工程）；  5.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或承诺书；  6.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7.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特殊消防设计文件，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中文文本，以及有关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资料）（一般建筑工程无需提供）。  不涉及人防工程建设的，无需提供人防方面有关资料。  （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变更）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变更内容单独标注）  2.变更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3.监理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监理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变更后的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4.设计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设计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已变更的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  (3)已变更设计单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5.工程名称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已变更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2)已变更的施工合同；  6.建筑规模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变更后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需要进行施工图审查的，应提交变更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3)变更后的施工合同；  （三）建筑工程施工（延期）  1.延期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合并办理时，无需提供以下资料；单独办理时，提供以下资料）  1、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2、消防设计文件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  4、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证明文件  5、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需进行特殊消防设计的特殊建设工程)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联合图审，含消防、人防、技防等）：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消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消防）设计文件  （四）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人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人防）设计文件  工业用房建筑（核准类）施工许可阶段“一张表单”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新办）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人防主管部门批准防空地下室建设有关文件)；  3.施工场地已具备施工条件、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及施工总包合同（依法必须招标工程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含人防工程）；  5.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或承诺书；  6.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7.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特殊消防设计文件，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中文文本，以及有关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资料）（一般建筑工程无需提供）。  不涉及人防工程建设的，无需提供人防方面有关资料。  （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变更）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变更内容单独标注）  2.变更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3.监理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监理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变更后的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4.设计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设计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已变更的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  (3)已变更设计单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5.工程名称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已变更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2)已变更的施工合同；  6.建筑规模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变更后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需要进行施工图审查的，应提交变更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3)变更后的施工合同；  （三）建筑工程施工（延期）  1.延期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合并办理时，无需提供以下资料；单独办理时，提供以下资料）  1、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2、消防设计文件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  4、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证明文件  5、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需进行特殊消防设计的特殊建设工程)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联合图审，含消防、人防、技防等）：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消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消防）设计文件  （四）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人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人防）设计文件 |
| 社会投资带方案出让用地工程建设项目 施工许可阶段“一张表单”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一）建筑工程施工（新办）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人防主管部门批准防空地下室建设有关文件)；  3.施工场地已具备施工条件、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及施工总包合同（依法必须招标工程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含人防工程）；  5.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或承诺书；  6.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7.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特殊消防设计文件，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中文文本，以及有关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资料）（一般建筑工程无需提供）。  不涉及人防工程建设的，无需提供人防方面有关资料。  （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变更）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变更内容单独标注）  2.变更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3.监理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监理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变更后的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4.设计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设计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已变更的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  (3)已变更设计单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5.工程名称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已变更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2)已变更的施工合同；  6.建筑规模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变更后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需要进行施工图审查的，应提交变更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3)变更后的施工合同；  （三）建筑工程施工（延期）  1.延期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合并办理时，无需提供以下资料；单独办理时，提供以下资料）  1、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2、消防设计文件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  4、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证明文件  5、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需进行特殊消防设计的特殊建设工程)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联合图审，含消防、人防、技防等）：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消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消防）设计文件  （四）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人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人防）设计文件 |
| 社会投资房屋建筑工程建设项目（核准类）  施工许可阶段“一张表单”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新办）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人防主管部门批准防空地下室建设有关文件)；  3.施工场地已具备施工条件、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及施工总包合同（依法必须招标工程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含人防工程）；  5.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或承诺书；  6.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7.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特殊消防设计文件，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中文文本，以及有关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资料）（一般建筑工程无需提供）。  不涉及人防工程建设的，无需提供人防方面有关资料。  （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变更）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变更内容单独标注）  2.变更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3.监理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监理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变更后的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4.设计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设计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已变更的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  (3)已变更设计单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5.工程名称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已变更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2)已变更的施工合同；  6.建筑规模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变更后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需要进行施工图审查的，应提交变更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3)变更后的施工合同；  （三）建筑工程施工（延期）  1.延期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合并办理时，无需提供以下资料；单独办理时，提供以下资料）  1、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2、消防设计文件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  4、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证明文件  5、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需进行特殊消防设计的特殊建设工程)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联合图审，含消防、人防、技防等）：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消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消防）设计文件  （四）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人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人防）设计文件  社会投资房屋建筑工程建设项目（备案类）  施工许可阶段“一张表单”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新办）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人防主管部门批准防空地下室建设有关文件)；  3.施工场地已具备施工条件、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及施工总包合同（依法必须招标工程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含人防工程）；  5.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或承诺书；  6.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7.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特殊消防设计文件，设计采用的国际标准、境外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中文文本，以及有关的应用实例、产品说明等资料）（一般建筑工程无需提供）。  不涉及人防工程建设的，无需提供人防方面有关资料。  （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变更）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变更内容单独标注）  2.变更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3.监理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监理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变更后的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4.设计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设计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已变更的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  (3)已变更设计单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5.工程名称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已变更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2)已变更的施工合同；  6.建筑规模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变更后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需要进行施工图审查的，应提交变更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3)变更后的施工合同；  （三）建筑工程施工（延期）  1.延期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合并办理时，无需提供以下资料；单独办理时，提供以下资料）  1、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2、消防设计文件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  4、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证明文件  5、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需进行特殊消防设计的特殊建设工程)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联合图审，含消防、人防、技防等）：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消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消防）设计文件  （四）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人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人防）设计文件 |
|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建设项目施工许可阶段“一张表单”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新办）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人防主管部门批准防空地下室建设有关文件)；  3.施工场地已具备施工条件、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及施工总包合同（依法必须招标工程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含人防工程）；  5.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或承诺书；  6.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变更）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变更内容单独标注）  2.变更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3.监理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监理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变更后的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4.设计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设计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已变更的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  (3)已变更设计单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5.工程名称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已变更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2)已变更的施工合同；  6.建筑规模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变更后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需要进行施工图审查的，应提交变更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3)变更后的施工合同；  （三）建筑工程施工（延期）  1.延期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联合图审，含消防、人防、技防等）：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消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消防）设计文件  （四）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人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人防）设计文件 |
| 政府投资市政线性类工程建设项目 施工许可阶段“一张表单”   1.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新办）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施工场地已具备施工条件、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及施工总包合同（依法必须招标工程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含人防工程）；  5.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或承诺书；  6.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变更）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变更内容单独标注）  2.变更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3.监理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监理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变更后的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4.设计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设计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已变更的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  (3)已变更设计单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5.工程名称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已变更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2)已变更的施工合同；  6.建筑规模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变更后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需要进行施工图审查的，应提交变更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3)变更后的施工合同；  （三）建筑工程施工（延期）  1.延期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合并办理时，无需提供以下资料；单独办理时，提供以下资料）  1、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2、消防设计文件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  4、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证明文件  5、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需进行特殊消防设计的特殊建设工程)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联合图审，含消防、人防、技防等）：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消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消防）设计文件  （四）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人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人防）设计文件 |
| 社会投资市政线性类工程建设项目 施工许可阶段“一张表单”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一）建筑工程施工（新办）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人防主管部门批准防空地下室建设有关文件)；  3.施工场地已具备施工条件、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及施工总包合同（依法必须招标工程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含人防工程）；  5.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或承诺书；  6.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变更）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变更内容单独标注）  2.变更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3.监理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监理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变更后的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和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  4.设计单位发生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与原设计单位解除合同协议;  (2)已变更的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生责任承诺书；  (3)已变更设计单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5.工程名称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已变更的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2)已变更的施工合同；  6.建筑规模变更的，应提交以下材料：  (1)变更后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需要进行施工图审查的，应提交变更后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联合图审）（未开工项目也可提供承诺书）；  (3)变更后的施工合同；  （三）建筑工程施工（延期）  1.延期书面申请及情况说明。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合并办理时，无需提供以下资料；单独办理时，提供以下资料）  1、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2、消防设计文件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  4、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证明文件  5、特殊消防设计技术资料（需进行特殊消防设计的特殊建设工程)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联合图审，含消防、人防、技防等）：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1.施工图设计文件  （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消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消防）设计文件  （四）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人防设计审查）：  1.施工图（人防）设计文件 |